

## 沧州大化股份有限公司

###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#### 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沧州大化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 17:00 在公司五楼会议室召开。会议通知已于 2023 年 4 月 14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并送达各位监事。会议应到监事 3 人，实到监事 3 人，有效表决票 3 票。到会监事人数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沧州大化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的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郭新超主持。

#### 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1、会议以 3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2022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3 年度预算的报告》；

该议案尚需提交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2、会议以 3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；

该议案尚需提交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3、会议以 3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公司 2022 年度报告》全文及其摘要；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 2022 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各项规定；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定，公允地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；所披露的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、及时，没有虚假性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；未发现参与 2022 年度报告编制和审核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。

4、会议以 3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计提 2022 年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》；

监事会认为：该议案所涉及的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况属实，董事会决议程序合法，

计提依据充分，较恰当地运用了谨慎性原则。

**5、会议以 3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预计公司 2023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；**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属于公司与关联人之间正常购销往来和辅助服务，交易价格、定价方式和依据客观公允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。

**6、会议以 3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对 2022 年度超出预计部分的日常性关联交易进行确认的议案》；**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属于公司与关联人之间正常购销往来和辅助服务，交易价格、定价方式和依据客观公允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。

**7、会议以 3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；**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按照《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》及其配套指引的要求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基本建立了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，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，真实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状况。

**8、会议以 3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；**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拟以 2022 年末总股本 418,355,802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.02 元（含税），合计分配现金红利 126,343,452.20 元，母公司剩余未分配利润 2,561,769,672.04 元结转至以后年度分配。

本次预案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，充分考虑了广大投资者的合理利益，且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或其他不良影响。

该议案尚需提交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**9、会议以 3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；**

监事会认为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文件的相关要求进行的调整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符合财政部的相关规定，本次变更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。本次会计政策变更能够更加客观、公允地反映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。

**10、会议以 3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回购注销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；**

监事会认为：根据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及《沧州大化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修订稿》（以下简称“《激励计划草案》”）等相关规定，公司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中，2 名激励对象退休，1 名激励对象个人原因已离职，公司拟对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前述 3 名激励对象所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共 102,100 股进行回购注销；此外，因公司 2021 年度业绩未达到解锁条件，

公司对剩余 148 名激励对象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 2,108,766 股进行回购注销；公司关于本次股票回购注销及调整回购价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《激励计划草案》等相关规定，审议程序合法有效，不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产生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。

该议案尚需提交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**11、会议以 3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通过了《关于支付公司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2022 年度报酬的议案》；**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发放能够与管理者的岗位价值、履责情况、管理能力、综合测评等相挂钩，2022 年度报告中披露的金额与实际发放情况相符。

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**12、会议以 3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通过了《沧州大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022 年度风险评估报告》的议案。**

监事会认为：《沧州大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022 年度风险评估报告》是从财务公司的基本情况、内部控制情况及经营管理、风险管理等方面进行的客观有效的风险评估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[www.sse.com.cn](http://www.sse.com.cn)）的《沧州大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022 年度风险评估报告》。

**13、会议以 3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通过了《关于签订生产经营、综合服务协议实施细则》的议案。**

监事会认为：拟签订的《生产经营、综合服务协议实施细则》符合公司业务和行业特点，交易价格、定价方式和依据客观公允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。

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**14、会议以 3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高管薪酬方案的议案》的议案。**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能够与管理者的岗位价值、履责情况、管理能力、综合测评等相挂钩。

特此公告。

沧州大化股份有限公司  
监事会  
2023 年 4 月 27 日